

摩根士丹利华鑫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
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养老 2040 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14022
交易代码	0140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每个工作日开放申购，但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目标日期 2040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的期间内，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年持有期限。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43,613.3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依据下滑曲线进行大类资产战略配置和战术调整，追求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的养老理财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精选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债、可交换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在资产配置策略上，本基金以 2040 年 12 月 31 日为目标日期，根据投资者在职业生涯中人力资本和金融资本的不断变化，加上投资者投资风险承受能力的变化，根据下滑曲线构建投资组合。本基金将采用目标日期策略，即基金随着所设定的目标日期 2040 年 12 月 31 日的临近，整体趋势上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8%+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2%； 2029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5%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5%； 2032 年 1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9%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61%； 2035 年 1 月 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1%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69%； 2038 年 1 月 1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9%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1%； 目标日期（2040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目标日期基金中基金 (FOF)，随着目标日期期限的接近，权益类投资比例逐渐下降，风险与收益水平会逐步降低。本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FOF)、债券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中基金 (FOF)，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FOF)。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4,352.76
2. 本期利润	481,622.6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9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31,457.6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14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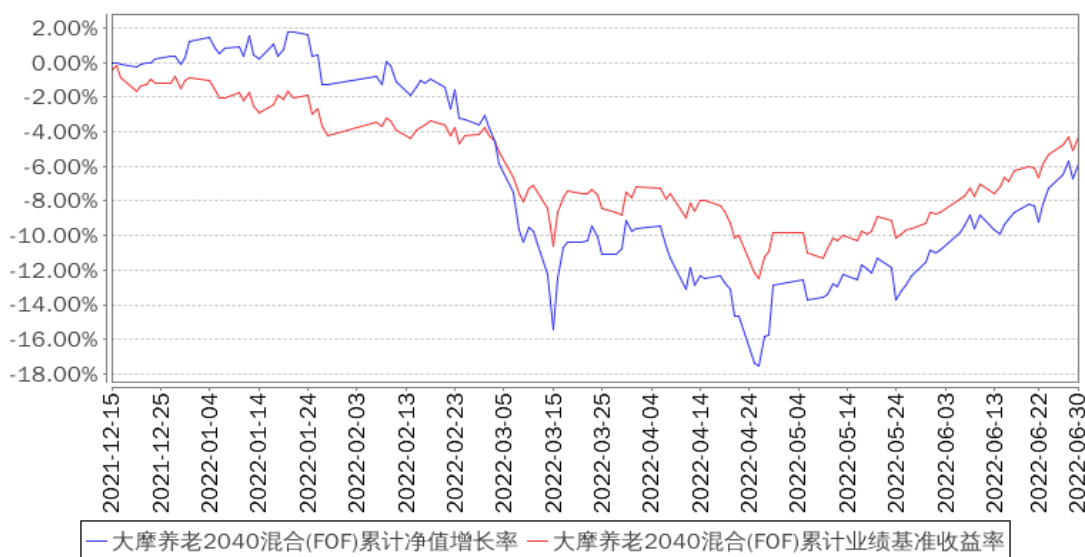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6%	1.05%	3.79%	0.71%	0.57%	0.34%
过去六个月	-7.00%	1.11%	-3.52%	0.72%	-3.48%	0.3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86%	1.06%	-4.34%	0.70%	-1.52%	0.3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养老2040混合(F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洪天阳	基金经理	2021 年 12 月 15 日	-	16 年	帝国理工学院计算机科学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摩根大通银行（伦敦）分析员、中银保险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育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2020 年 1 月再次加入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多资产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养老金投资的关键在于如何利用长期资本获得更高的回报率。为此，我们需要找到具有长期潜力的资产并持有足够长的时间。在未来的 5-10 年里，本基金看好我国的科技股以及美国的房地产。

2022 年 2 季度，国内债市小幅震荡，国内股市在疫情防控形势好转的加持下，摆脱外围市场下跌和地缘危机的影响，超跌反弹。同期，美国股票和债券市场受到美联储超预期加息的巨大冲击；商品类资产总体产生正回报，但内部分化严重。国际方面，2022 年 2 季度标普 500 指数下跌 16.45%，10 年期美国国债上涨 28.74%，MSCI EM 指数下跌 12.36%；同期，Brent 原油上涨 4.29%。

国内方面，同期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相对稳定（小幅上行 3.27 个基点），沪深 300 指数上涨 6.21%。

权益类资产中，本基金看好我国的科技公司，尤其是在香港和美国上市的科技公司。在经历了一季度的大幅下跌后，这些股票的估值趋于合理，具备长期配置价值。而在 A 股市场方面，各板块表现出现大幅分化，本基金看好科技、娱乐、国防以及消费电子等行业。固定收益资产方面，由于美国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已经反映了大部分的加息预期，我们更看好中资美元债的表现。从估值角度看资产配置，沪深 300 指数的股债溢价率（ERP）于 4 月中下旬再次触达 5 年均值之上的一倍标准差，之后出现强劲反弹，但 ERP 仍未回到历史均值，表明股票的长期配置价值仍然高于国债（10 年期国债）。

从未来 1 年的时间维度看，市场最大的预期差可能来源于：1. 随着对病毒认知的加深和防控措施的完善，疫情对经济冲击的缓解；2. 地缘政治趋于缓和，中美关系阶段性边际改善。

基于以上中长期的判断并结合资产配置的操作思路，本报告期内，权益资产方面，重点配置了中概股、军工、新能源、家电、娱乐传媒、医药等资产。在 4 月市场出现恐慌性下跌时，ERP 等估值指标显示权益类资产具备较高配置价值，基于长期投资的理念，本基金维持超配权益类资产，但不足之处在于没有进一步增配新能源类权益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方面，在配置中资美元债基金和人民币债券基金的基础上，阶段性配置被低估的转债个券以获得超额收益。此外，商品方面，主动配置了黄金等商品 ETF，以对冲组合中权益资产的波动。报告期内，基金严格按照下滑曲线的要求运作，截止报告期末，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中下滑曲线预设的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

在未来的几个月里，主要的风险因素可能包括部分股票中报业绩不达预期、新冠疫情反复、美联储加息超预期以及地缘政治发展失控。我们会重点关注市场的结构性和周期性变化，不断检验我们的投资假设，并根据中长期投资价值调整组合。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14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0.941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不适用。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252,085.14	10.72
	其中: 股票	1,252,085.14	10.72
2	基金投资	9,416,250.47	80.59
3	固定收益投资	579,748.06	4.96
	其中: 债券	579,748.06	4.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0,802.05	1.63
8	其他资产	244,988.90	2.10
9	合计	11,683,874.62	100.00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18,245.14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4.53%。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73,050.00	1.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51,790.00	2.2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9,000.00	2.70
S	综合	-	-
	合计	733,840.00	6.4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320,183.14	2.80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198,062.00	1.73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518,245.14	4.53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 (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28	金沙中国有限公司	20,000	320,183.14	2.80
2	300788	中信出版	15,000	309,000.00	2.70
3	300347	泰格医药	2,200	251,790.00	2.20
4	00388	香港交易所	600	198,062.00	1.73
5	600872	中炬高新	5,000	173,050.00	1.5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579,748.06	5.0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9,748.06	5.0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641	20 国债 11	5,660	579,748.06	5.0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59.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7,530.9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098.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44,988.9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511880	银华交易型货币 A	交易型开放式(ETF)	10,000.00	1,010,490.00	8.84	否
2	233005	大摩强收益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773,236.55	1,002,037.25	8.77	是
3	050030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731,399.54	970,420.91	8.49	否
4	002400	南方亚洲美元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947,124.28	933,675.12	8.17	否

5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700,000.00	819,000.00	7.16	否
6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QDII-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700,000.00	816,900.00	7.15	否
7	159996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600,000.00	695,400.00	6.08	否
8	512980	广发中证传媒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950,000.00	610,850.00	5.34	否
9	512170	华宝中证医疗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800,000.00	464,000.00	4.06	否
10	518880	华安黄金易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10,000.00	419,980.00	3.67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149.78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53.41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1,792.42	1,723.2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158.54	492.35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211.49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976,133.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7,480.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43,613.39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2.35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82.35	10,000,000.00	82.35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82.35	10,000,000.00	82.35	3 年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82.35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大的情形。本基金属于发起式基金，基金管理人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提供方，使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 1000 万元人民币（不含认购费用），并承诺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上述表格所列机构投资者为本基金发起资金提供方。本基金属于开放式基金，在本基金存续期间，若投资者集中大额赎回本基金，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本基金投资者可能会面临以下风险：1. 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由于我国证券市场的波动性较大，在市场价格下跌时会出现交易量急剧减少的情形，此时若出现巨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从而产生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基金份额净值。此外，当出现巨额赎回时，因基金运作特点导致的费用计提、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以及基金持仓证券价格波动等因素，也可能影响基金份额净值，极端情况下可能会造成基金份额净值的大幅波动。2. 无法赎回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能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人将面临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p>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0 日